

第一章 土是故乡亲

是际遇,也是缘分,孙犁于1913年农历四月初六日降生在这个世界上。北方的土地以厚重而温暖的感情,欢迎了这个孩子的降临。同时,他的父母也没有忘记给他取一个响亮的名字:振海。

他的家乡是东辽城村,在安平县城的西边,距城十八华里。西南三华里的地方有个子文镇,是这一带闻名的集市。过去,在闭塞的北方农村,集市不仅是经济交流的中心,也是文化与信息的传播场所。特别是每年春秋两季,还在这里举行“药王庙会”。在孙犁声言是“童年的回忆”^①的中篇小说《铁木前传》里,有一段关于庙会的描写,那是通过正向下乡干部耍弄着鬼机灵的小满儿的嘴说出来的:“……这个庙会太热闹了。那时候,小麦长得有半人高,各地来的老太太们坐在庙里念佛,她们带来的那些姑娘们,却叫村里的小伙子们勾引到村外边的麦地里去了。半夜的时候,你到地里去走一趟吧,那些小伙子和姑娘们

《关于〈铁木前传〉的通信》,《孙犁文集》第六卷,百花文艺出版社1982年版。

就像鸟儿一样，一对儿一对儿的从麦垅里飞出来，好玩极了。”风骚女人的话固然不足为凭，在这并无恶意的言词间，人们还是可以略施想象力，窥见古代北方桑间濮上的遗风。

东辽城和子文镇都在滹沱河的南岸。滹沱河长五百四十公里，在冀中，它不只是一条重要的河流，还是抗日战争的名胜之地。孙犁和其他作家表现抗战的小说以及诗歌、戏剧等，曾经多次地写到过它。它的源头在山西省五台山东北的泰戏山，穿过太行山脉，挟带着黄土高原的泥沙，往东流入冀中平原，在献县和滏阳河汇合为子牙河，最后经天津汇同大清河流入海河，东下大海。

孙犁的母亲一共生了七个孩子，只有孙犁一人闯过了生死关，他的五个兄姐和一个弟弟都不幸夭折。孙犁的母亲很善良，只要力所能及，对于村中的孤苦饥寒和过往行人，总是尽量周济。远村有两个尼姑，很喜欢在每年的夏收和秋收之后到孙家化缘，母亲除给她们很多粮食，还常提供食宿。这些，当然是在孙家小康以后，不过由此也可看出，这位母亲是怎样一位善良的古道热肠的农村妇女了。

孙犁的父亲 16 岁时就到安国县学徒，那家店铺的字号是“永吉昌”，经办的业务之一，是榨油和轧棉花。此外，还兼营钱业。父亲在这里一住四十年，每年只回一次家，过一个元宵节。他是从打算盘的学徒，熬到管帐先生，又念了十几年帐本，然后当上了“掌柜的”。他只念过二年私塾，但是粗通文墨，爱好字画，在农民式的质朴里，颇带几分儒雅的风度。

由于父亲在“永吉昌”吃上劳力股份，买了一些田，又买了牲口、车辆，让孙犁的叔父和二舅拉脚，孙家渐渐走向小康。

在孙犁小的时候，母亲还这样教育他：饿死不做贼，屈死不告状。“我一直记着这两句话。自己一生，就是目前，也不能说没

有冤苦，但从来没有想到过告状、打官司。^①

孙犁出生时，家境已稍觉宽裕，但“世袭”的贫困仍然侵害着他。母亲没有奶水，只好把馒头晾干、碾碎，煮成糊喂他。这样，他自幼便营养不良、体弱多病。“每逢病了，夜间，母亲总是放一碗清水在窗台上，祷告过往的神灵。母亲对人说：‘我这个孩子是不会孝顺的，因为他是我烧香还愿，从庙里求来的。’”^②

在孙犁患的病中，有一种叫“惊风疾”（俗称抽风），这种病曾经长时间地困扰着这个体弱的农家孩子，直到他十岁时，才由叔父将他带到滹沱河北岸的伍仁桥，请人针刺耳腕，连续三年（都在清明节），始得治愈。这位叔父也很疼爱孙犁。长年生病不只影响一个人的体质，也会给他的心理带来某些变化。孙犁童年多病，就更容易发生这种情况。孙犁自称“幼年𪔐𪔐”^③。𪔐𪔐，指瘠病之人。《吕氏春秋·尽数》中有“苦水所多𪔐与偃人”一句，高诱的注说：“𪔐，突胸仰向疾也。”看来是指一种患鸡胸而头部上仰的病态。——婴儿缺奶少钙，是容易患鸡胸病的。孙犁有着一副瘦长的身材，两肩稍端，虽然在很多地方保留着农民的习惯，但仍不失文静之态。他在幼年时代，是不是具有这个“𪔐”字所表示的生理特征呢？

尽管孙犁童年多病，他感到快乐和幸福的，还是童年。

东辽城，这个位于滹沱河南岸的小小社会，是孙犁瞭望世界、观察人生的第一站：

童年，我在这里，看到了雁群，看到了鹭鸶。看到了对舸

① 《芸斋琐谈·诗外功夫》，《陋巷集》，百花文艺出版社1987年版。

② 《母亲的记忆》，《远道集》，百花文艺出版社1984年版。

③ 《自序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一卷，百花文艺出版社1981年版。

大船上的夫妇，看到了纤夫，看到了白帆。他们远来远去，东来西往，给这一带的农民，带来了新鲜奇异的生活感受，彼此共同的辛酸苦辣的生活感受。

贫困是一种无情的压迫，它并不选择年龄。那时，河北省很多地方都流传着“糠菜半年粮”的俗谚，意思是，就是在好年盛景，每年冬末春初，直到夏收到来之前，一般农户粮食很缺，都要靠吃糠皮野菜（包括树叶）混过一段青黄不接的日子。那时的春天是“苦春”，幼弱的孙犁和他的同龄小伙伴们，是用“度春荒”代替了“春游”的。不过，童年毕竟是童年，孩子们也真的把“度春荒”变成某种程度的“春游”了，他们带着小刀，提上小篮，成群结队地涌向野外，去寻挖刚刚出土的野菜。

孙犁童年时代遇到的最严重的灾荒，是1917年夏天滹沱河决口，使他的家乡一带成为泽国。庄稼全完了，高粱也被冲倒，泡在泥水里。直到秋天降霜，水还没退完，不说晚庄稼种不上，种冬麦也困难。这年秋天，颗粒不收，村边树上的残叶、榆树皮、泡在水里的高粱穗，都成了人们的充饥物。有很多孩子到退过水的地方去挖地梨和“胶泥沉儿”（一种比胶泥硬而略白的小泥块），放在嘴里吃。很快，乡民出现菜色，老、病者相继死去，以席代棺，草草埋葬。

孙犁那年四岁，也加入到孩子们的觅食队伍，到野地里去寻找小鱼、小虾、蚂蚱、蝉和其它可以吃的昆虫，去寻找野菜和所有绿色的、可以吃的植物。常在一起的，有个叫盼儿的小闺女，因为母亲有痼病，生得很瘦小，可是在竞争中眼快手疾，干活利索，常使别的孩子落在后面。她的父亲是个推车卖菜的

① 《芸斋梦余·关于河》，《远道集》，百花文艺出版社1984年版。

农民，因为从小托食于卖菜，被乡里谑称为“菜虎”（菜虎本来是一种专吃青菜的软体虫子）。这时就有不懂事的孩子问盼儿：

“你爹叫菜虎，你们家还没有菜吃，还挖野菜？”

盼儿并不以为谑，照样手脚不停地挖着土地，回答：

“你看这道儿，能走人吗？更不用说推车了，到哪里去趸菜呀？一家人都快饿死了！”

这回答顿时刺激了孩子们的饥饿感，都一屁股坐在泥地上，不说话了。

就在这时，洋教士乘“危”而入。他们有男有女，男的还穿着中国式的长袍马褂。“作为庚子年这一带义和团抗击洋人失败的报偿，外国人在往南八里地的义里村，建立了一座教堂，但这个村庄没有一家在教。现在这些洋人是来视察水灾的。他们走了以后，不久在义里村就设立了一座粥厂。村里就有不少人到那里去喝粥了。”^①

不久，菜虎一家入了教，盼儿也被送进了教堂，虽然换上了洋布衣裳，也不再愁饿死，可是当孙犁听到这个消息，却很难过，他只向母亲吐出五个字，提了他最担心的一个问题：

“还能回来吗？”

“人家说，就要带到天津去呢，长大了也可以回家。”母亲大概察觉到孩子幼小的心灵受了伤害，发生了阵痛，便这样安慰着他。

盼儿并没有回来。那个牵肠挂肚的问号，也便一直陪伴着富有同情心的作家，使他在将近古稀之年，仍然追念不已：“直到我离开家乡，也没见这个小姑娘回来过。我也不知道外国人一共收了多少小姑娘……”

1919年，孙犁6岁，进入本村初级小学，并有了一个新的学名：孙树勋。这时农村已改私塾为国民小学。东辽城小学没有正式校舍，借用一家闲院，两间泥房，稍事修整为教室，进行复式教学。设施虽然简陋，门口却挂起两面虎头牌：“学校重地”、“闲人免进”。

东辽城小学的老师，多数都是简易师范毕业。家也住在附近的村子，假日常回家干些农活。在平时，年龄大一点的学生也常帮助老师买菜做饭，并以此为荣。

就儿童的天性来说，是喜欢顺应自然、率性由情、嬉戏玩耍的，所以，当时虽然是新学制，孩子们还是不愿受到管束，念那些先生指定的课本，而愿“回到自然”。孙犁直到现在，还记得一首名叫“四大高兴”的歌谣：“新年到，搭戏台，先生走，媳妇来。”那么，“四大不高兴”呢？其词正好是颠倒的：“新年过，戏台拆，媳妇走，先生来。”所以，最聪明的教育家都在努力创造一种办法：把学习变成一种兴趣、一种自觉的愿望，如果可能，那就变成人的一种自然属性。其实，就人的本质来说，本来就有进行学习和探索的自然属性，由于种种因素，这种属性被“异化”出去，和教育分离了。教育的最大使命，应是恢复这一属性，使学习重新成为人的内在冲动。

孙犁童年时代，寻找到过这种体现内在冲动的方式，那就是在平原的夜晚，听说评书。麦秋过后，常有职业性或半职业性的说书艺人，来到街头。他们常常是兼做小买卖，说书是“打场子”和招徕生意的手段。有一年秋收过后，来了“用毡条”的三弟兄，他们推着一车羊毛，就在街头说起《呼家将》来，那是真正的西河大鼓，立刻就吸引了村子里的书迷，他们主动挨家挨户动员人们用毡条。这三弟兄，为了在村子里多做些生意，一连住了三四个月，还没有演唱到最精彩的一幕——打擂：

眼看就要过年了，呼延庆的擂还没打成。每天晚上预告，明天就可以打擂了，第二天晚上，书中又出了岔子，还是打不成。人们盼呀，盼呀，大人孩子都在盼。村里婴儿媳妇要擀毡条的主，也差不多都擀了，几个老书迷，还在四处动员：

“擀一条吧，冬天铺在炕上多暖和呀！再说，你不擀毡条，呼延庆也打不了擂呀！”

直到腊月二十老几，弟兄三个看着这村里实在也没有生意可做了，才结束了《呼家将》。他们这部长篇，如果整理出版，我想一定也有两块大砖头那么厚吧。

对于孙犁，这些民间说书活动确是一种重要的启蒙。很快，他不仅由内在冲动力驱使着去听，而且也由这种力驱使着去读了。他读的是更高级的、经典性的文学名著《红楼梦》。

他第一次读《红楼梦》是在十岁左右的时候。村东头有个他称呼为“四喜叔”的脾气很好的农民，知道他喜欢看书，就把一部《金玉缘》借给了他。自此，这部名著便和他结下不解之缘，在以后的岁月里，他曾在不同的时期多次讲到这部伟大的现实主义名著。

《红楼梦》之外他还读过《封神演义》、《西游记》等。这些书大半都是借来的。因为要买一部小说，就得费去一两天的食用之需。那时孙家虽稍富裕，也还十分节俭，就连孙犁的小学课本，有些还是母亲求人抄写的，哪里舍得花钱去买这些“闲书”？在他读的这类小说中，《西游记》也是他顶喜欢的：

《童年漫忆·听书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四卷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年版。

“今天过一个山 明天过一个洞 ,全凭猴哥神通广大 变化无穷 ,战胜妖魔 ,得到西天。看这故事的时候 ,我们比唐僧还着急 ,一个山没过去 ,便想着下回书那个洞了 ……”^①

书之外 幼年的孙犁还喜欢画。他说：“人天生就是喜欢美的。”^②在农村，多苦的人家，屋里都会有点儿美术，即使是从香烟盒上剪下的一只鸟儿、一张美人像也罢。

在课堂上，他念的是新课本，没有读过什么古文，但在农村接触的文字，如公文告示、匾额对联、婚丧应酬文字等，还大都是文言或半文言。他读的第一篇古文，是家本“私乘”——即某种意义上的家史吧：父亲在安国县经商多年之后，一心为祖父立碑，请一位前清进士写了碑文，托小学老师教孙犁习读，以便在举行立碑仪式时当众朗诵。父亲把这事看得很重，除出于光宗耀祖之虔诚，还寄有望子成龙之意。这样，孙犁就在每天课后读起碑文来。他当时只有十岁，并不明白碑文的意思，完全是生吞活剥地读。立碑那天，他居然读得很成功，受到了人们的赞赏。他后来回忆这件事说：“这篇碑文的内容，已经完全不记得，经过几十年战争动乱，那碑也不知道到哪里去了。但是，那些之乎者也，那些抑扬顿挫，那些起承转合，那些空洞的颂扬之词，好像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”^③

孙犁后来喜欢读古书，也喜欢作些古文，这篇启蒙教材大概也起了些作用。

就在孙家举行立碑“大典”的第二年，即 1924 年，他随父亲来到安国县城，进入高级小学，那年他 11 岁。

① 《文艺学习·第三章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六卷，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。

《画的梦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四卷，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。

《与友人论学习古文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六卷，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。

安国县是有名的药材聚散之地，被人们称为“药都”。每年春冬庙会（药王庙），商贾云集，有川广云贵各帮。药商为了广招徕，演大戏，施舍重金，修饰药王庙，殿宇深邃，庙前有一对铁狮子，竖有两棵高大铁旗杆，数十里外就可以看到。”^①孙犁随父亲进城，一到南关，就进了繁华地段：“先过药王庙……再过大药市、小药市，到处是黄芪味道，那时还都是人工切制药材。大街两旁都是店铺，真有些熙熙攘攘的意思。然后进南城门洞，有两道城门，都用铁皮铁钉包裹。”^②

“永吉昌”店铺在城里石牌坊南边路东，东家姓张。孙犁的父亲这时已经升为“掌柜”，每天掌灯以后，坐在柜房的太师椅上，默默地抽着旱烟，看学徒们打算盘，夜晚，他睡在放钱的库房，孙犁很少进去——他是和学徒们睡在一起。店铺的对门是县教育局，父亲认识那里的几位督学。在孙犁入学考试的作文中，有一句“父亲在安国为商”，一位督学说，“为商”应写作“经商”，父亲叫孙犁谨记在心。他被录取了。店铺每日两餐，和孙犁上学的时间不一致，父亲在一家面铺给他立了个折子，中午在那里吃，晚饭回店铺吃，早饭则由父亲起早单做。

这终归不很方便。半年以后，母亲和表姐便也来到安国，住在一家姓胡的闲院里。胡家是地主，雇有一名长工和一名女佣，父亲告诉孙犁，女主人是他的干娘，干爹是一家药店的东家，已经去世。干娘待孙犁很好，她的小儿子和孙犁同上高级小学，却对他有些歧视。

给他留下了好感的，是一位干姐。这位干姐在女子高级小

① 《善闇室纪年 摘抄·我的童年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七卷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。

② 《善闇室纪年 摘抄·在安国县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七卷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。

学读书，长得洁白、秀丽，好说笑，对孙犁很是热情、爱护。她的刺绣和画的桃花，也令孙犁神往。

干姐还好看《红楼梦》 有时坐在院子里 讲给孙犁的表姐听。这位表姐幼年丧母，由孙犁的母亲抚养成人，虽不识字，记忆力很好，她能记住和复述《红楼梦》里的故事。

孙犁在安国度过了很有意义的两年 他所在的高级小学 位于城内东北角，那里原先是一座文庙。学校的设备也还完善，特别是阅览室里有许多“五四”前后出现的新的期刊，如《东方杂志》、《教育杂志》、《学生杂志》、《妇女杂志》、《儿童世界》等等，以及许多新文学作品（尤其是文学研究会作家的作品），如叶绍钧、许地山、刘大杰等人的小说，使他“眼界大开”^①。在“五四”新文化运动的大潮掀起之后，它的汹涌澎湃的激流，终于越过城市的高墙和田间小路，涌向这个小小的县城来了，这使孙犁有机会在小学时代就受到了“五四”进步思潮的启蒙教育。

安国县高级小学的功课 却不令孙犁感到兴味“学校的教学质量，我不好评议，只记得那些老师，都是循规蹈矩，借以糊口，并没有什么先进突出之处。”^②这样，老师也就不大受到尊重。因为校长和几位老师都姓刘，学生就都给他们各起绰号，以示区别。教孙犁国文的老师叫大鼻子刘，有一天上课，他叫学生们提问，孙犁问：什么叫“天真烂漫”？他笑而不答，使孙犁莫名其妙。直到后来孙犁也教小学，才悟出这是教员的滑头，就是他当时也想不出怎样解答。

父亲一直想着让孙犁考邮政。后来，一位青年邮务员分配

② 《善闇室纪年 摘抄·在安国县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七卷 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。

到安国县邮局，父亲就叫孙犁和他交好。在他公休的时候，孙犁常和他到城墙上去散步。他好像并不鼓励眼前的小伙伴谋得邮政的职业，相反，倒是常常感叹这一职业的寂寞，枯燥，远离家乡，举目无亲……

父亲还请了一位老秀才，做孙犁的课外老师，专门教他念古文。他教孙犁念的是一部《古文释义》，还在集市上买过一部《诗韵合璧》，想让孙犁攻习。时代不同了，老秀才已成背时人物，失了先前的精气神。孙犁看他走在街上的那种潦倒状态，以为古文是和这些人物紧密相联的，实在鼓不起学习兴趣。这样，他教的《古文释义》没有给孙犁留下多少印象，那部《诗韵合璧》也被丢到一旁去了。

两年后，孙犁到了保定，母亲和表姐也搬回原籍。

到一个比较陌生的城市 对孙犁来说 并不是轻松的事。他自己说：他这人家乡观念重，安土重迁。在他已经度过的七十多年的岁月中，他真正呆在家乡的时间很短，只有十几年的样子，其余的时间，全在外地度过。无论是在硝烟弥漫的晋察冀，也无论是在歌声不落的延安，抑或是在喧嚣纷扰的天津，他都不止一次地表达过思乡的感情。离开家乡这些年来，他常常是身在江海，心怀“魏阙”，在外地生活的时间虽然长，感情的重心却总在故乡身上。在他和故乡之间，有一种默契，这默契可以用印度古代作家迦梨陀娑的剧本中的人物对话来表示：黄昏的树影拖得再长也离不开树根，你走得再远也不会走出我的心。

这是《沙恭达罗》中的 国王豆扇陀对女友沙恭达罗说的话 这里对译本的文字稍加改动，意思不变。

第二章 苦雨愁城

1926年 孙犁 13岁 由父亲护送 从安国乘骡车来到保定，进行升学考试。因为家庭经济方面的缘故，初考不用交学费的第二师范，未能录取，不得已改考育德中学，录取了。从此，开始了六年黄卷青灯的学习生活。

育德中学地处西郊，有一条坎坷的土马路歪歪斜斜地通向西门。秋冬风沙大，接近城门时，又冷又烈的风从门洞里直扫过来，人们只好侧身或倒行而过。在转身的一刹那，还会遭到第二个“冷”的打击：映入他们眼帘的，常常是挂在城门墙上的一个小木笼，里边装着在那个年代视为平常的，尘封的，血肉模糊的示众人头。

尽管城市荒凉，缺少很多东西，但有一件东西是不缺的，那就是军队。特别是在西关火车站，不断有杂牌军队驻防。学生们星期天进城，在西门外护城河石桥旁边的一家澡堂里，常常看到挤满了军人。马路上三五成群的士兵随处可见，他们一般

不带枪枝，而是把宽厚的皮带握在手里。“黄昏的时候，常常有全副武装的一小队人，匆匆忙忙在街上冲过，最前边的一个人，抱着灵牌一样的纸糊大令。城门上悬挂的物件，就全是他们的作品。”^①

从各方面看 保定虽则破败萧索 却是一个军人的世界。也许这正是这座古城两个不可分割的时代特点。有时候，如果演出什么重要的场面，那也多半和兵联系着。例如，像当时的张学良这样的重要人物来了，那就得临时戒严；街上行人，一律面向墙壁，背后排列着也是面壁肃立的持枪士兵。

当时保定最主要的街道是西大街，除去星期天，这里也很少行人，两旁的店铺，或关或掩，不见有什么生意。有名的市场“马号”里，游人也寥寥无几。这个市场，高低不平，又很阴暗，各个小铺子里的店伙，呆立在柜台旁边，有的就靠着柜台睡着了。面对着这样一幅残败景象，南门外大街上几家小铁器铺里传出的叮当声，以及从西关水磨那里传来的哗哗流水声，反而给这座古城平添了一种无可奈何的寂寞之感。对于这样一座城市，孙犁称它“是一座灰色的，没有声音的，城南那座曹琨花园，也没有几个游人的，窒息了的城市”。^②

孙犁升入中学的时候，正赶上举行北伐革命。这场大革命的风暴，在南方兴起，以席卷之势，扫荡着半个中国，使他正在求学的这个北方城市也受着深深的震动。革命虽然失败了，它播下的种子却在继续发芽、成长。孙犁刚入学时，年龄还小，因为想家，第二年从寒假起，休学一年，于1928年寒假后复学；但是，随着年龄的增长，他像那时的许多青年一样，开始了

“朦胧的觉醒”^①。时至晚年，在谈到那一次休学时，还表示惋惜：“这一年，革命军北伐，影响保定，学校有学潮，我均未见，是大损失。”不但如此，他还记下了这次革命对农村的影响：“父亲寄家《三民主义》一册，咸与维新之意。”^②

1928年孙犁回到学校，一个鲜明的印象是：礼堂内挂上了“总理遗嘱”等标语。孙犁终于比这些表面文章走得更远，渐渐地，他去阅读马列主义的哲学、经济学著作和新兴的文学作品了。那时，这类书很多，在大大小小的书店里无所顾忌地陈列着，有的还摆在街头出卖，价格也便宜。在一个时期里，孙犁读了《政治经济学批判》、《费尔巴哈论》、《唯物论与经验批判论》等经典著作，并用蝇头小楷，在一本本练习簿上，写满了读书笔记。此外，还读了那时翻译过来的苏联和日本学者所著的经济学教程，如布哈林和河上肇等人的著作。由于这些著作的引导，他进一步读了马列主义的文学理论。他觉得，“这些理论，使我接触到比那些经典的哲学著作更为实际的革命的内容。我读起来也觉得好懂些，更有兴味。”^③这方面的论著，主要有《文学概论》和当时文坛论战的文章，如鲁迅和创造社、太阳社一些人的论战，后来的《文艺自由论辩》等。我们知道，鲁迅和创造社、太阳社一些人的论战，主要发生于1928年，那时孙犁刚刚复学，才十五岁。在时代浪潮的催动下，他显得早熟了。至于“文艺自由论辩”，则发生于1932至1933年间，是鲁迅、瞿秋白、周扬、冯雪峰等左翼作家和胡秋原（自称“自由人”）。

《在苏联文学艺术的园林里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六卷，百花文艺出版社1982年版。

《善闇室纪年》摘抄》，《陋巷集》，百花文艺出版社1987年版。

《在苏联文学艺术的园林里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六卷，百花文艺出版社1982年版。

苏汶（自称“第三种人”）的论战，那时，孙犁已经升入高中。前后两场论战相距四五年之久，孙犁从少年成长为青年，而他对这些论战的关注（当时还有其它一些文艺论战，想必他也注意到了）是一贯的。他曾经说过，在当时读了那些论战文章之后，他是站在左翼一边的。

除去这些论战文章，他还读了中国和外国人写的一些唯物史观艺术论著。他读得较早的有鲁迅翻译的普列汉诺夫和卢那察尔斯基的《艺术论》、《文艺政策》等，直到晚年，他在写给别人的信里提到这些书时，还认为“很有价值”^①。此外，给他留下了较深印象的，是厨川白村、藏原惟人、秋田雨雀的著作，以及柯根的《伟大的十年间文学》。在这些作者中，前三人是日本文艺评论家和作家，后者是一位苏联文学史家，他的这本《伟大的十年间文学》论述了十月革命前后至1927年间苏联文学发展的概况，初由沈端先（夏衍）译出，1930年9月上海南强书局出版。孙犁认为他的论述很明快，因此读起来很有兴趣。

孙犁也读了许多文学作品和五四新文化运动先驱者们的著作，如《独秀文存》、《胡适文存》。鲁迅、周作人等作家的译作，冰心、朱自清、老舍、废名（冯文炳）的小说、散文，还有一些英法小说和印度作家泰戈尔的作品。英文方面，他读过《林肯传》、《泰西五十轶事》、《伊索寓言》、《英文短篇小说选》、《莎氏乐府本事》。不过，这些主要是作为正课来学习的。在高中时，他开始攻读英语，曾获得“佳评”。

他是在一些左翼理论著作的提示下去阅读苏联新兴的文学作品的。他最初读的是曹靖华翻译的拉甫列涅夫的《第四十一》和爱伦堡的《烟袋》。“拉甫列涅夫的简洁的叙事诗的风格

①《致阎纲信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七卷，百花文艺出版社1982年版。

和草原的热风一样的感人的力量，使我非常爱好。爱伦堡的短篇《烟袋》所包含的强烈的、真实的革命的激情，震动了我，我一直保存这本书，直到我参加了抗日战争，后来把它遗失在战场上了。^① 后来他还告诉一些青年作家：要多读一些合乎自己的艺术气质的那些作家的作品。原来这也是他的起点，他从中学时代就积累起这方面的经验了。

鲁迅翻译的法捷耶夫的名著《毁灭》自从 1930 年 1 月起，在左联刊物《萌芽》月刊上连载的时候，他就读了。后来他买到一本翻印本，还想得到一本 1931 年鲁迅以“三闲书屋”名义印行的原版印本，但未能如愿。这在手头不算宽裕、而历来又持身俭朴的他，只有用求知若渴来解释了。

文化史和文字语言学方面的书他也读了不少如：《中国文化史》（杨东莼）、《中国哲学史》（冯友兰）、《白话文学史》（胡适）、《欧洲文学史》（周作人）、《修辞学发凡》（陈望道）、《词论》（杨树达）、《名学纲要》（穆勒）以及日本汉学家盐谷温、青木正儿等人关于中国文学的著作，等等。这些书，都出于一代名家之手，差不多代表着当时学术研究的最高水平，以此而论，作为中学生的孙犁，确实做到“取乎法上”了。

他那时读书的视野也相当宽广，连吴稚晖、梁漱溟谈人生观、宇宙观方面的书，也没有忽略。不仅如此，就是自然科学方面的书，如《科学概论》、《生物学精义》等，他也读过。他还读过一本演述人类发展史的科学童话，书名叫《两条腿》，丹麦作家爱华尔特（C. E. Wald）著，李小峰译，鲁迅校阅，北新书局作为“新潮社文艺丛书”之一，于 1925 年出版。一般地说，

《在苏联文学艺术的园林里》，《孙犁文集》第六卷，百花文艺出版社 1982 年版。

这些书对于当时的思想界、知识界，也是起了某种程度的启蒙作用的。

至于古代散文和古代文学、哲学方面的书，他这时自然也是读的，何况，这在那时的中学国文课中，也占有比较大的比重，像《四书集注》，庄子、孟子、墨子选本，楚辞、宋词选本等等，都是那时国文课的常用教材。不过，当时他对那些先秦诸子的文选或节录，倒没有发生多少兴趣。他感兴趣的是词，如《南唐二主词》、李清照《漱玉词》、《苏辛词》等等。这些书都是商务印书馆作为“学生国学丛书”印的选注本。

他之所以喜欢词，和读小说时接触的诗词歌赋有关，如《红楼梦》里的葬花词，芙蓉诔，《水浒》里鲁智深唱的寄生草等等，都使他一度为之倾倒，以为是人间天上的绝妙好文章，乃至背诵抄录，爱不释手。接着，他又读了《西厢记》和近人著的浅近文言小说，如苏曼殊的《断鸿零雁记》、沈复的《浮生六记》。当时，他被这类凄冷缠绵的文字吸引住了。

应该说明，他喜欢读这些“绝妙好词”和“红袖罗衫”的文字，主要是在初中时期；初中毕业以后，他就被上述那些社会科学著作和新的文学作品完全吸引过去了。

在这个过程中，报纸和杂志也成了他广泛涉猎的对象。所读报纸，主要是天津的《大公报》和上海的《申报》，也读天津的《益世报》和北平的《世界日报》。他主要是读副刊。当时《申报》副刊《自由谈》由黎烈文主编，多登杂文，鲁迅、茅盾、郁达夫、老舍、巴金等都在上面发表过许多文章。尤其是鲁迅用各种署名发表的杂文，很引读者注目。孙犁因为读得多了，竟能认得出哪些是鲁迅的化名文章。《大公报》的副刊是《文艺》，沈从文等主编，多登创作，经常写稿的有朱自清、俞平伯、周作人、冰心、老舍、沈从文等。这个副刊，也是他很喜欢读的。